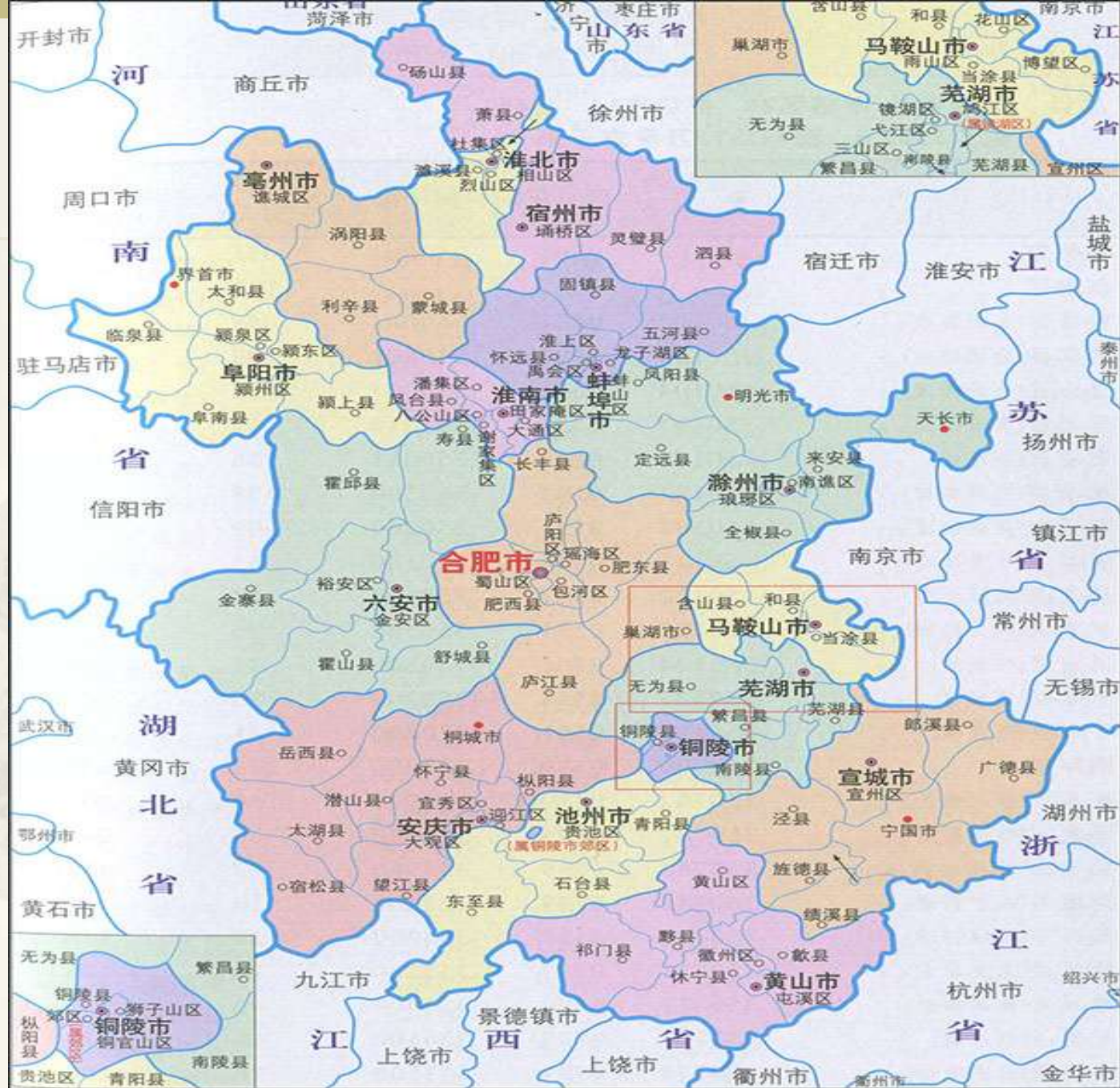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杜 敏

省委党校(省行政学院)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教授
安徽省信访与社会综合治理研究中心 执行主任
安徽省“七五”普法讲师团 专家成员
安徽省委政法委 法律顾问

电话、微信：13339104756







徽文化

Hui culture

Ancient huizhou huizhou culture a
mansion six county is the sum total of material
civilization and spiritual civilization
and is not synonymous with anhui culture



编号: 20160917215022635102 汇图网正版商业图库 (www.huitu.com) by: jieyun0815





如徽州祁门西乡文堂以陈氏为主议订了村落习惯法。习惯法根据圣谕六言第1条“孝顺父母”，规定：“为子孙有忤犯其父母、祖父母者，有缺其奉养者，有怨骂者，本家约正会同诸约正副言谕之。不悛，即书于纪恶簿，生则不许入会，死则不许入祠”。根据圣谕六言第2条“尊敬长上”，规定：“子弟凡遇长上，必整肃衣冠，接遇以礼。毋得苟简土揖而已”。



荣获1995年 6 项奥斯卡金像奖

美国彩色宽银幕立体声故事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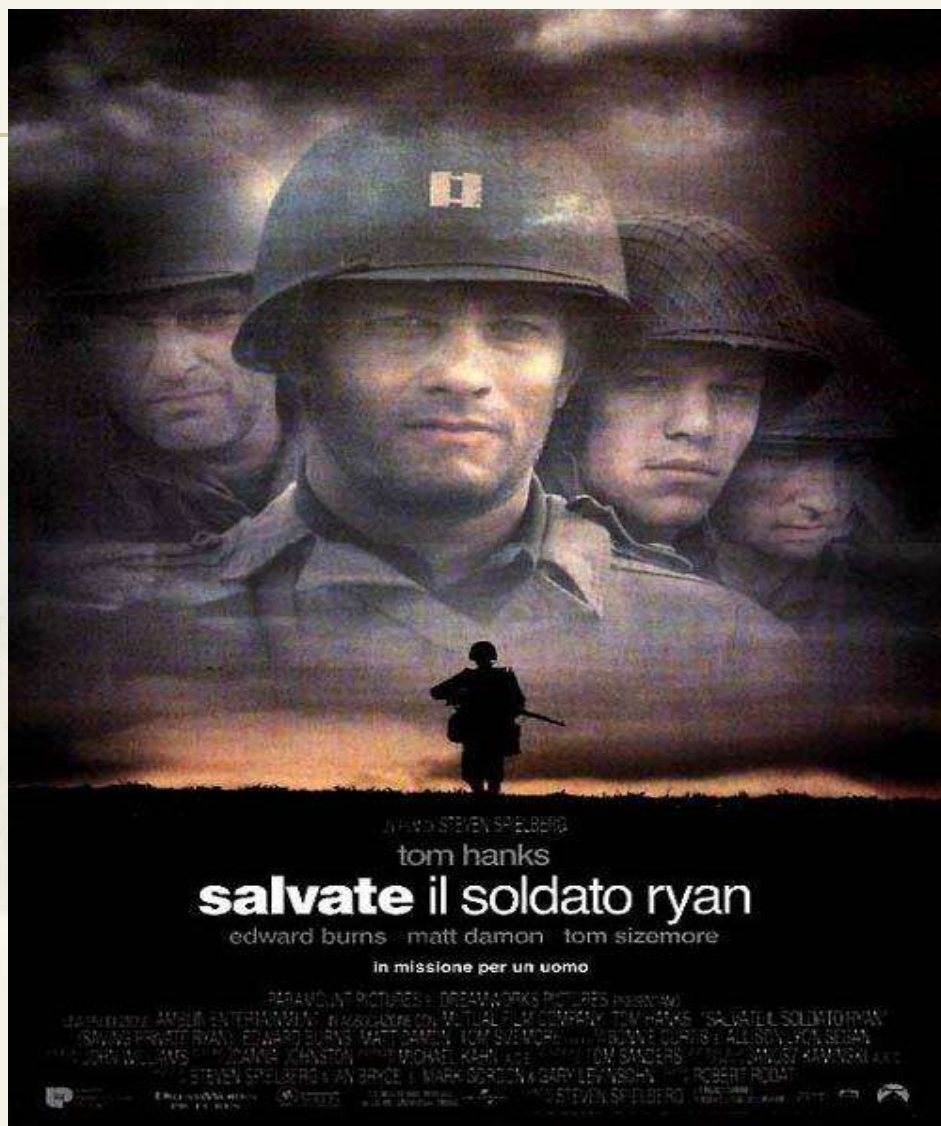
阿甘正传

阿甘憨憨的
在他眼里，这世界
完全是另外一个模样

汤姆·汉克斯

主演

Tom
Hanks
Forrest
Gump

[illegible]

治理国家 社会的
几种主要规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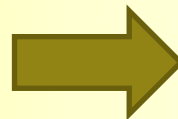
法律

道德

政策

宗教

习俗



安全 秩序 和谐等

专题十： 社会主义道德的形成及其本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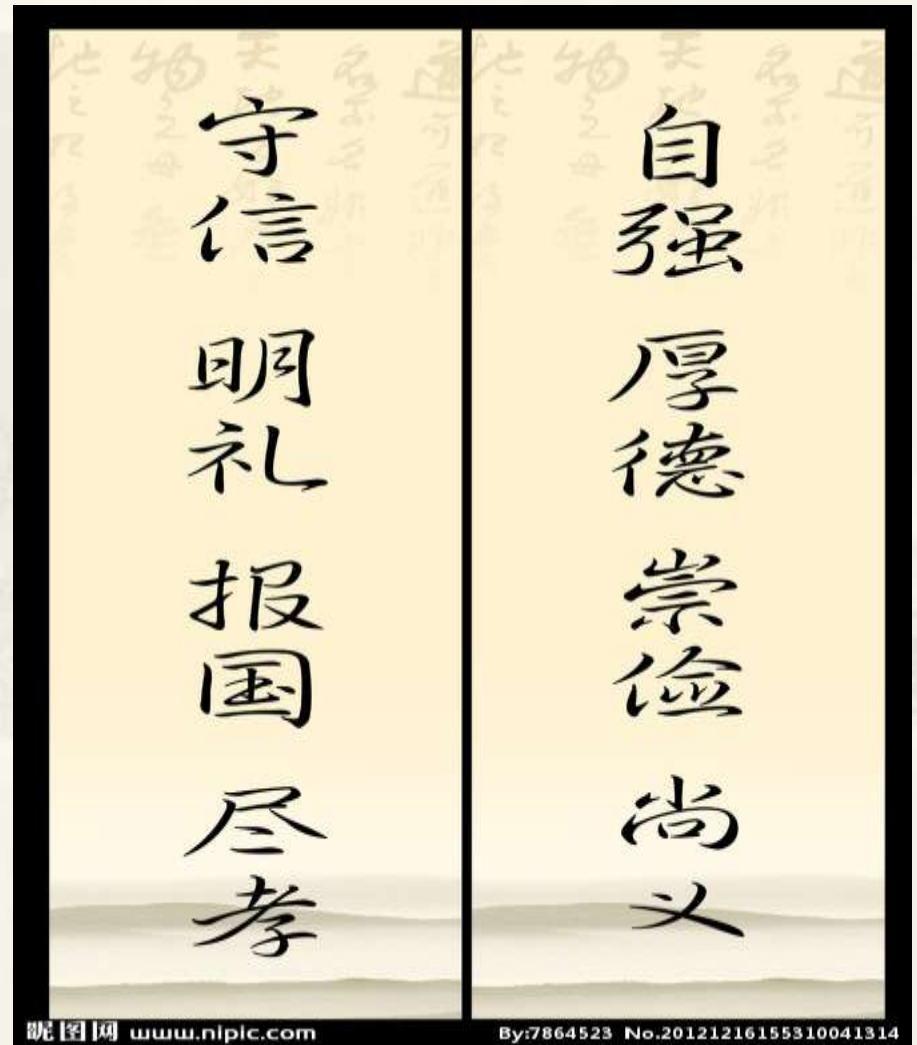
主要内容：

- 一、道德及其变化发展**
- 二、吸收借鉴优秀道德成果**

一、道德及其变化发展

(一) 什么是道德？

- * 道德是以善恶为评价方式，主要依靠社会舆论、传统习俗和内心信念来发挥作用的行為规范的总和。



1、道德的起源



- * 天意神启论
- * 先天人性论
- * 情感欲望论
- * 动物本能论
- * 马克思主义道德观认为，“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因此，道德的起源问题，必须从这一实际出发来认识和把握。

- * **劳动是道德起源的首要前提**
 - 劳动将人与动物区分开来，创造了人、社会和社会关系，也创造了道德。
- * **社会关系是道德赖以产生的客观条件**
- * **人的自我意识是道德产生的主观条件**

2、道德的本质

(1) 道德是反映社会经济关系的特殊意识形态

- 道德的性质和基本原则、规范反映了与之相应的社会经济关系的性质和内容。
- 道德随着社会经济关系的变化而变化。
- 道德不可避免地具有阶级性；同时，反映着道德的普遍性。
- 作为社会意识的道德一经产生，便有相对独立性。这种相对独立性既表现为道德的历史继承性，也表现为道德对社会发展具有能动的反作用。

(2) 道德是社会利益关系的特殊调节方式

- * 这种行为规范与法律规范、政治规范的不同之处在于它是用善恶标准去评价，依靠社会舆论、传统习俗、内心信念来维持的，因此是一种非制度化的、柔性的规范。**
- * 非制定性。**

(3) 道德是一种实践精神。

- * 在本质上是知行合一的**
- * 道德把握世界的方式不是被动地反映世界，而是从人的需要出发，从特定的价值出发来改造世界；**
- * 不是简单地再现世界或描述世界，而是对世界进行价值评价。道德立足现实而追求理想，并以理想来改造和提升现实。**

(二) 道德的功能与作用

1、道德的功能

2、道德的作用



2011年10月13日, 2岁的小悦悦(本名王悦) 在广东省佛山市南海黄岐广佛五金城相继被两车碾压, 7分钟内, 18名路人路过但都视而不见, 漠然而去, 最后一名拾荒阿姨陈贤妹上前施以援手, 引发网友广泛热议。

2011年10月21日, 小悦悦经医院全力抢救无效, 在零时32分离世。

2011年10月23日, 广东佛山280名市民聚集在事发地点悼念“小悦悦”, 宣誓“不做冷漠佛山人”。2011年10月29日, 设有追悼会和告别仪式, 小悦悦遗体在广州市殡仪馆火化, 骨灰将被带回山东老家。

1、道德的功能

- * 道德的功能，一般是指道德作为社会意识的特殊形式对于社会发展所具有的功效与能力。
- * 1、道德的认识功能是指道德反映社会关系特别是反映社会经济关系的功效与能力。
- * 2、道德的规范功能是指在正确善恶观的指引下，规范社会成员在社会公共领域、职业领域、家庭领域的行为，并规范个人品德的养成，引导并促进人们崇德向善。
- * 3、道德的调节功能是指道德通过评价等方式，指导和纠正人们的行为和实践活动，协调社会关系和人际关系的功效与能力。
- * 道德和法律都是调节人们思想行为、协调人际关系、维护社会秩序的重要手段，二者相辅相成、相互促进。法安天下，德润人心。法律是成文的道德，道德是内心的法律。

2、道德的作用

- * 道德的作用是指道德的认识、规范、调节、激励、导向、教育等功能的发挥和实现所产生的社会影响及实际效果。
- * 道德为经济基础的形成、巩固和发展服务，是一种重要的精神力量；
- * 道德对其他社会意识形态的存在有着重大的影响；道德通过调整人们之间的关系维护社会秩序和稳定；
- * 道德是提高人的精神境界、促进人的自我完善、推动人的全面发展的内在动力；
- * 在阶级社会中，道德是调节阶级矛盾和对立阶级之间开展阶级斗争的重要工具。
- * 反对“道德万能论”和“道德无用论”

(三) 道德的变化发展





人妖是港台叫法。"人"者，说明他是人，"妖"者，说明他是由人变的，妖里妖气。泰语:กระเทยGRATEAI。英语:SHEMALE。主要指的是在泰国旅游胜地专事表演的从小服用雌性激素而发育变态的男性。部分是变性人(切除了男性外生殖器)，而大部分仍是"男人"，只是胸部隆起，腰肢纤细，完全丧失了生育能力，人妖都很漂亮，外表上和女性区别是通常手脚大，并可通过声音鉴别。和有心理需要而要求变性的人不同，人妖是在缺乏内在心理需要的情况下对身体的强制扭曲。由于特殊的社会环境和原因，人妖沦为供人欣赏的取乐对象。

二、吸收借鉴优秀道德成果

(一) 传承中华传统美德



1、中华传统美德的基本精神

- * 重视整体利益，强调责任奉献。
- * 推崇“仁爱”原则，注重以和为贵。
- * 提倡人伦价值，重视道德义务。
- * 追求精神境界，向往理想人格。
- * 强调道德修养，注重道德践履。



东汉杨震“慎独”的故事，便是一个很好的严于律己的好例子。杨震在荆州当荆州刺史时，发现秀才王密是个人才，便推荐王密为昌邑县令。后来，杨震被任命为东莱太守。当他经过昌邑时，王密对他照应得无微不至。

晚上，王密悄悄地来到杨震的住处。见屋里没人，便拿出10斤黄金送予杨震。杨震连忙挥了挥手，拒绝地说：“之前我举荐你，是因为我了解你。你这样做就是你太不了解我了！”王密则小声说：“现在是黑夜，没人知道。”杨震正色地说：“天知，地知，你知，我知，怎么说没人知道呢！”王密听到这话后，羞愧地退了下去。

2、中华传统美德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

- * 中国传统道德是一个矛盾体，具有鲜明的两重性。
- * 加强对中华传统美德的挖掘和阐发。
- * 用中华传统美德滋养社会主义道德建设。
- * 在对待传统道德的问题上，要反对两种错误思潮。一种是复古论，另一种是虚无论。

(二) 发扬中国革命道德

- 1、中国革命道德的形成与发展
- 2、中国革命道德的主要内容
- 3、中国革命道德的当代价值



1、中国革命道德的形成与发展

- * 中国革命道德，是指中国共产党人、人民军队、一切先进分子和人民群众在中国革命、建设、改革中所形成的优秀道德，是马克思主义与中国革命、建设、改革的伟大实践相结合的产物，是中华民族极其宝贵的道德财富。
- * 中国革命道德萌芽于五四运动前后，发端于中国共产党成立以后蓬勃发展的伟大工人运动和农民运动，经过土地革命战争、抗日战争、解放战争以及社会主义革命、建设、改革的长期发展，逐渐形成并不断发扬光大。

- * 中国共产党始终高度重视继承和发扬革命道德传统**
- * 中国革命道德作为一种精神力量，从它形成的时候起，就对中国的革命、建设、改革事业发挥着极其重要的作用。**
- * 弘扬中国革命道德，要同弘扬中华传统美德相结合。**

2、中国革命道德的主要内容

- * 为实现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理想而奋斗。**
- * 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
- * 始终把革命利益放在首位。**
- * 树立社会新风，建立新型人际关系**
- * 修身自律，保持节操。**

3、中国革命道德的当代价值

- * 红船精神
- * 井冈山精神
- * 苏区精神
- * 长征精神
- * 延安精神
- * 西柏坡精神



井岗山精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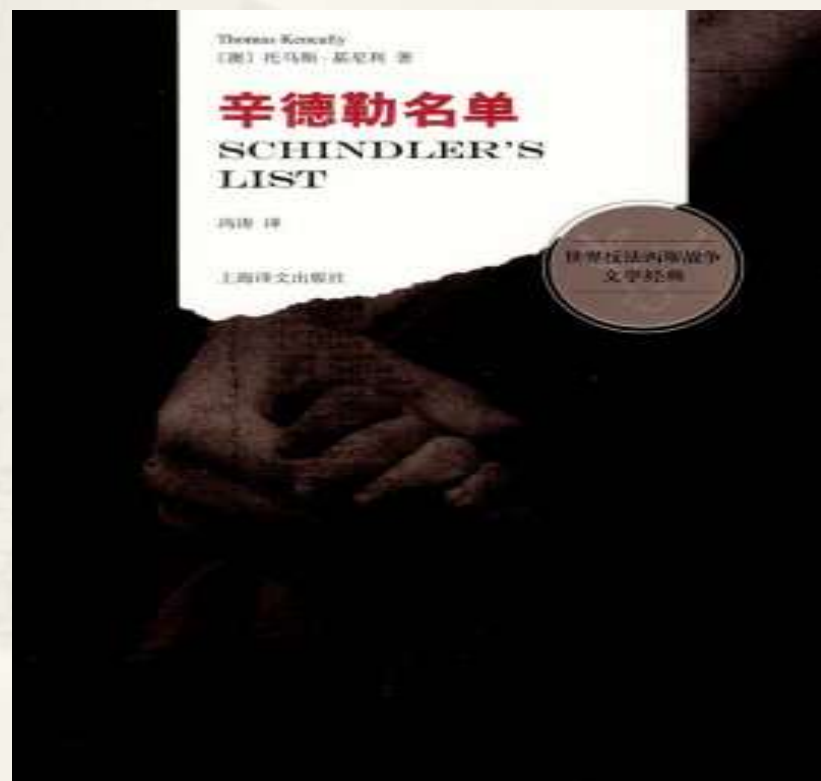
**坚定信念、艰苦奋斗、实事求是、
敢闯新路、依靠群众、勇于胜利。**



(三) 借鉴人类文明优秀道德成果



1912年4月14日23时40分左右，泰坦尼克号与一座冰山相撞，造成五间水密舱进水。4月15日凌晨2时20分左右，泰坦尼克船体断裂成两截后沉入大西洋底3700米处。2224名船员及乘客中，1517人丧生，其中仅333具罹难者遗体被寻回。泰坦尼克号沉没事故为和平时期的死伤人数最为惨重的一次海难，其残骸直至1985年才被再度发现，目前受到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的保护。



借鉴和吸收人类文明优秀道德成果， 必须秉承正确的态度和科学的方法

- * 抛弃西方拜金主义、享乐主义、极端个人主义、批判吸收其自由、平等、博爱
- * 科学对待其崇尚科学、尊重科学、保持理性的思想
- * 批判继承西方功利主义思想
- * 借鉴西方当前尊重规则、节约、环保等理念

专题十一： 社会主义道德的核心、原则及其规范

主要内容：

- 一、为人民服务是社会主义道德的核心**
- 二、集体主义是社会主义道德的原则**
- 三、遵守社会主义道德规范**

一、为人民服务是社会主义道德的核心

- * 为什么人服务是道德的核心问题，决定并体现着道德建设的根本性质和发展方向，规定并制约着道德领域中的所有道德现象。
- * 为人民服务是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和人际关系的客观要求。
- * 为人民服务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发展的要求。
- * 为人民服务是先进性要求和广泛性要求的统一。

二、集体主义是社会主义道德的原则

- * 集体主义强调国家利益、社会整体利益和个人利益的辩证统一。
- * 集体主义强调国家利益、社会整体利益高于个人利益。
- * 集体主义重视和保障个人的正当利益。

三、遵守社会主义道德规范

- (一) 社会公德
- (二) 职业道德
- (三) 家庭美德
- (四) 个人品德

(一) 社会公德含义、内容

*** 1、公共生活与公共秩序**

*** 公共生活需要公共秩序**

*** 公共生活特征。一是活动范围的广泛性。二是活动内容的开放性。三是交往对象的复杂性。四是活动方式的多样性。**

*** 工作秩序、教学秩序、交通秩序、娱乐秩序、网络秩序等**

2、公共生活中的道德规范

- * **公共生活中的道德规范，即社会公德，是指人们在社会交往和公共生活中应该遵守的行为准则，是维护公共利益、公共秩序、社会和谐稳定的起码的道德要求，涵盖了人与人、人与社会、人与自然之间的关系。包括大学生在内的每一个社会成员，都应遵守以文明礼貌、助人为乐、爱护公物、保护环境、遵纪守法为主要内容的社会公德。**

- * 文明礼貌
- * 助人为乐
- * 爱护公物
- * 保护环境
- * 遵纪守法



3、网络生活中的道德要求

- * 正确使用网络工具
- * 健康进行网络交往
- * 自觉避免沉迷网络
- * 加强网络道德自律
- * 积极引导网络舆论



(二) 职业道德

- 1、职业生活与劳动观念
- 2、职业生活中的道德规范
- 3、树立正确的择业观和创业观
- 4、自觉遵守职业道德



1、职业生活与劳动观念

- * 职业是指人们由于社会分工所从事的具有专门业务和特定职责，并以此作为主要生活来源的社会活动。
- * 职业生活则是人们参与社会分工，用专业的技能和知识创造物质财富或精神财富，获取合理报酬，丰富社会物质生活或精神生活的生活方式。



有网友拍下一令人心酸的一幕：独自冒雨来交医保的老人因为柜台拒收现金满脸无助

近日，有网友拍下心酸的一幕：一位老人独自冒雨来交医保，因为柜台拒收现金而满脸无助。视频中，工作人员告诉老人：“不收现金，要么告诉亲戚，要么你自己在手机上支付，(就)这两个方式。”

2、职业生活中的道德规范

- * 职业生活中的道德规范即职业道德，是指从事一定职业的人在职业生活中应当遵循的具有职业特征的道德要求和行为准则，涵盖了从业人员与服务对象、职业与职工、职业与职业之间的关系。
- * 爱岗敬业。
- * 诚实守信。
- * 办事公道。
- * 服务群众。
- * 奉献社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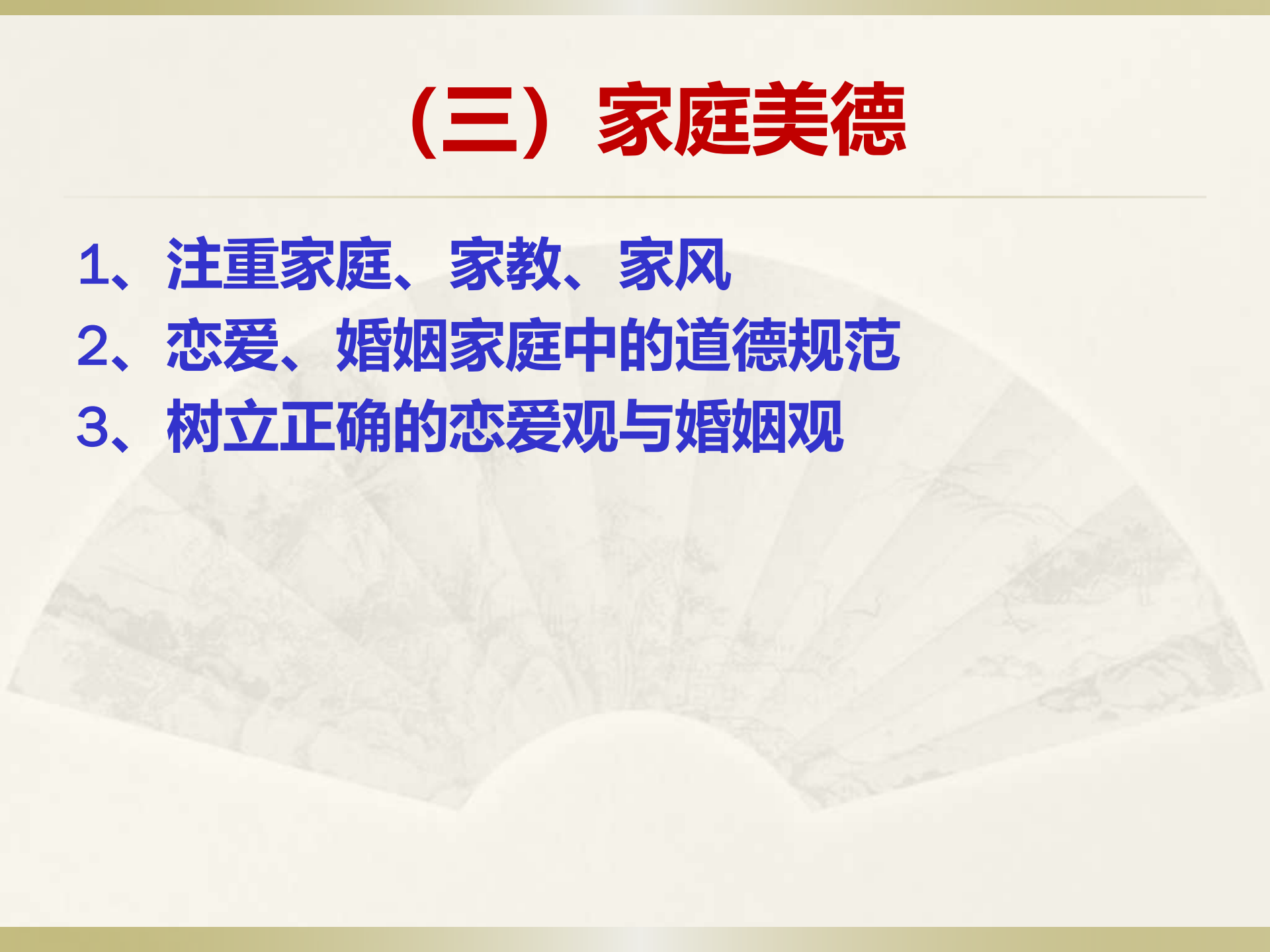
3、树立正确的择业观和创业观

- * 树立崇高的职业理想
- * 服从社会发展的需要
- * 做好充分的择业准备
- * 培养创业的勇气和能力

4、自觉遵守职业道德

- * 学习职业道德规范
 - * 提高职业道德意识
 - * 提高践行职业道德的能力
- 

(三) 家庭美德

- 1、注重家庭、家教、家风**
 - 2、恋爱、婚姻家庭中的道德规范**
 - 3、树立正确的恋爱观与婚姻观**
- 

1、注重家庭、家教、家风

- * 注重家庭，家庭和睦则社会安定，家庭幸福则社会祥和，家庭文明则社会文明。
- * 注重家教，家庭是人生的第一个课堂，父母是孩子的第一任老师。“爱子，教之以义方”，“爱之不以道，适所以害之也”
- * 注重家风。“积善之家，必有余庆;积不善之家，必有余殃”。诸葛亮诫子格言、颜氏家训、朱子家训等，都是在倡导一种家风。

《朱子家训》全文

1.黎明即起，洒扫庭除，要内外整洁；既昏便息，关锁门户，必亲自检点。

2.一粥一饭，当思来处不易；半丝半缕，恒念物力维艰。

3.宜未雨而绸缪，毋临渴而掘井。

* 4.自奉必须俭约，宴客切勿流连。

* 5.器具质而洁，瓦缶胜金玉；饮食约而精，园蔬愈珍馐。

* 6.勿营华屋，勿谋良田。

* 7.三姑六婆，实淫盗之媒；婢美妾娇，非闺房之福。

* 8.童仆勿用俊美，妻妾切勿艳妆。

* 9.祖宗虽远，祭祀不可不诚；子孙虽愚，经书不可不读。

* 10.居身务期质朴，教子要有义方。

* 11.勿贪意外之财，勿饮过量之酒。

* 12.与肩挑贸易，勿占便宜；见穷苦亲邻，须施温恤。

2、恋爱、婚姻家庭中的道德规范

- * 恋爱中的道德规范主要有尊重人格平等、自觉承担责任和文明相亲相爱。
- * 家庭美德：尊老爱幼、男女平等、夫妻和睦、勤俭持家、邻里团结



警情通报

2020年11月29日，锦江学院发生一起刑事案件。经公安机关初步侦查：受害人李某某（女，锦江学院大三学生，四川渠县人）与犯罪嫌疑人马某某（男，山东某学院大一学生，山东单县人）系男女朋友关系，案发前日马某某从山东到四川。当日，马某某混入学院，趁宿管员不备窜至李某某宿舍，与李某某因感情问题发生争执，从宿舍内寻得一长约12厘米的家用尖头剪刀，将受害人杀害后跳楼自杀身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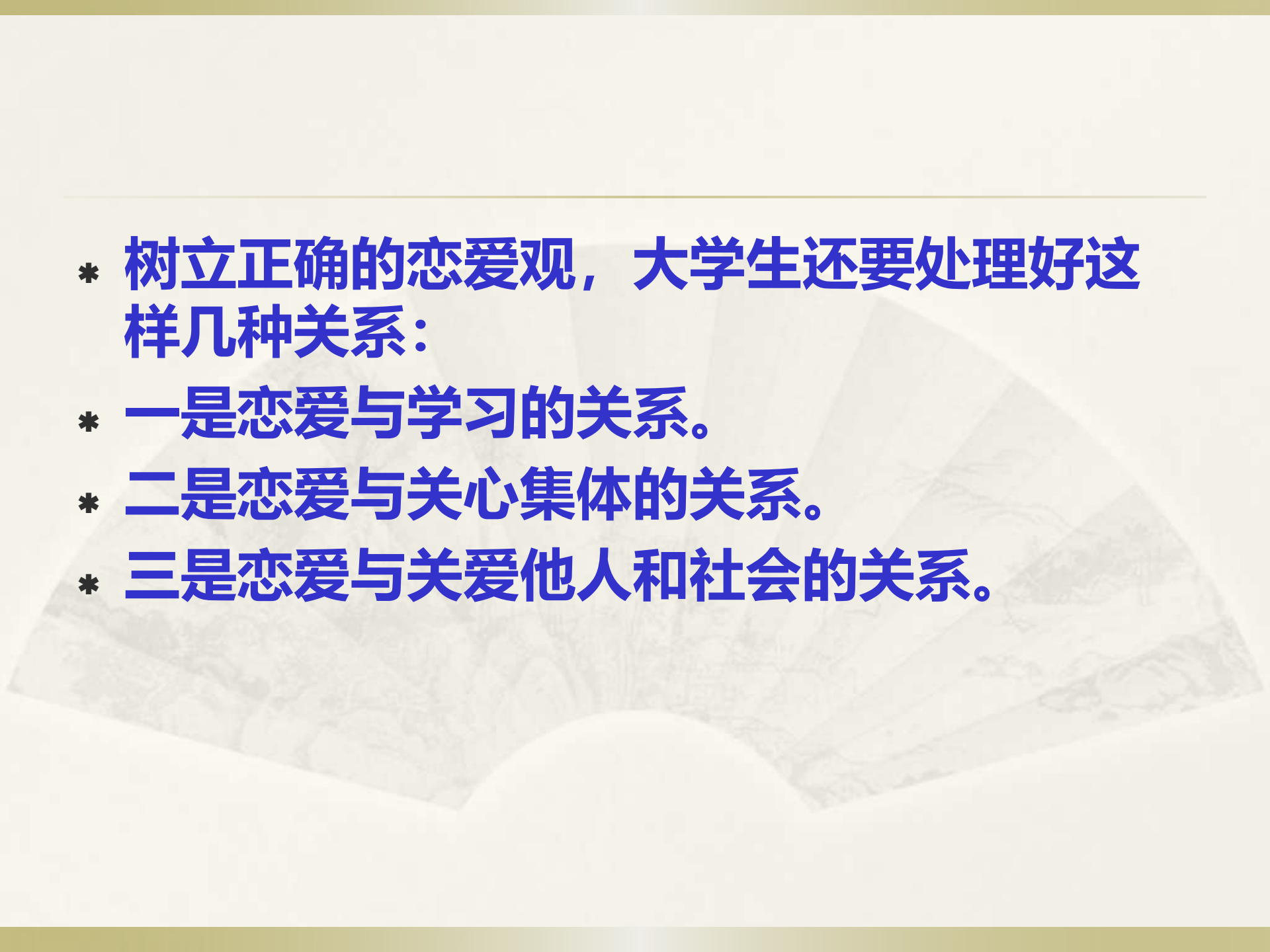
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侦查中，相关情况公安机关将及时通报。警方提示：请不信谣不传谣。

眉山市公安局彭山区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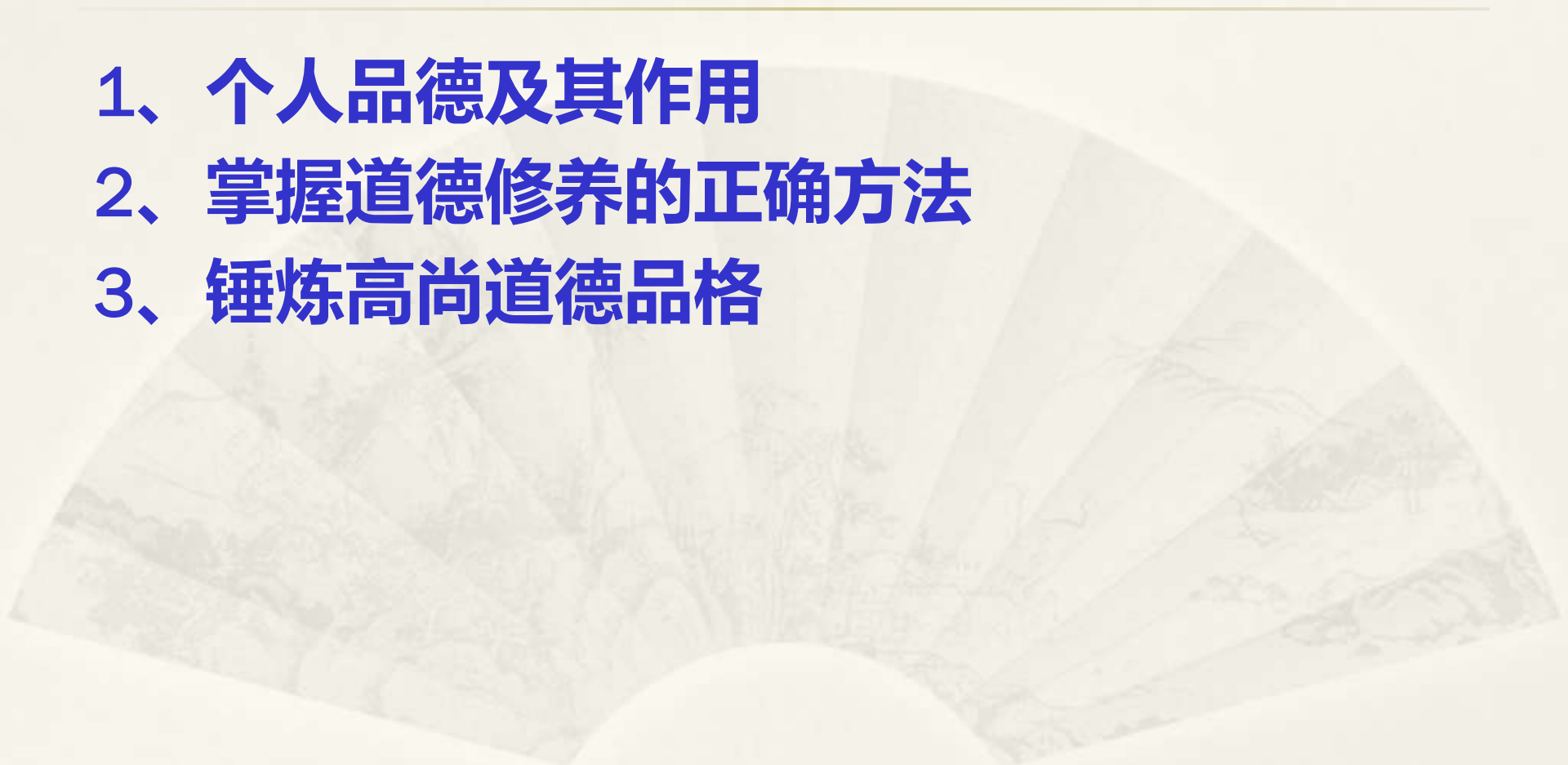
2020年11月30日

3、树立正确的恋爱观与婚姻观

- * 不能误把友谊当爱情
- * 不能错置爱情的地位
- * 不能片面或功利化地对待恋爱
- * 不能只重过程不顾后果
- * 不能因失恋而迷失人生方向

- 
-
- * **树立正确的恋爱观，大学生还要处理好这样几种关系：**
 - * **一是恋爱与学习的关系。**
 - * **二是恋爱与关心集体的关系。**
 - * **三是恋爱与关爱他人和社会的关系。**

(四) 个人品德

- 1、个人品德及其作用**
 - 2、掌握道德修养的正确方法**
 - 3、锤炼高尚道德品格**
- 

马加爵 - 制造大学宿舍杀人案

马加爵(1981年5月4日-2004年6月17日)，男，汉族，广西南宁宾阳县人，云南大学生化学院生物技术专业2000级学生，户籍地为广西宾阳县。

1999年至2000年读高中，成绩优异，曾获得全国奥林匹克物理竞赛二等奖，被预评为"省三好学生";2000年至2004年就读于云南大学生化学院生物技术专业;2004年2月13日晚杀一人，2月14日晚杀一人，2月15日再杀两人，后从昆明火车站出逃。2004年3月1日被公安部列为A级通缉犯，3月15日在海南省三亚市河西区落网;2004年4月24日被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2004年6月17日被依法执行死刑。



1、个人品德及其作用

- * 个人品德是通过社会道德教育和个人自觉的道德修养所形成的稳定的心理状态和行为习惯。它是个体对某种道德要求认同和践履的结果，集中体现了道德认知、道德情感、道德意志、道德信念和道德行为的内在统一。
- * 个人品德对道德和法律作用的发挥具有重要的推动作用。
- * 个人品德是个体人格完善的重要标志。
- * 个人品德是经济社会发展进程中重要的主体精神力量。

2、掌握道德修养的正确方法

- * 学思并重。
- * 省察克治。曾子说：“吾日三省吾身，为人谋而不忠乎？与朋友交而不信乎？传不习乎？”
- * 慎独自律。《礼记·中庸》中提到：“道也者，不可须臾离也，可离非道也。是故君子戒慎乎其所不睹，恐惧乎其所不闻。莫见乎隐，莫显乎微。故君子慎其独也。”

- * 知行合一。孔子明确主张“听其言而观其行”。他认为学习的目的在于“行道”、“君子学以致其道”、“行义以达其道”。
- * 积善成德。《荀子·劝学》所说：“不积跬步，无以至千里；不积小流，无以成江海。骐骥一跃，不能十步；驽马十驾，功在不舍。锲而舍之，朽木不折；锲而不舍，金石可镂。”“勿以恶小而为之，勿以善小而不为”

专题十二： 在实践中养成优良道德品质

主要内容：

- 一、向道德模范学习**
- 二、参与志愿服务活动**
- 三、引领社会风尚**

一、向道德模范学习

- * 大学生要向道德模范学习，崇德向善、见贤思齐，弘扬真善美，传播正能量。
- * 改革开放以来，各个地区、各行各业、各类人群都涌现出一大批具有先进事迹和高尚品格的道德模范，有助人为乐模范、见义勇为模范、诚实守信模范、敬业奉献模范、孝老爱亲模范等。

一句承诺 半世纪的坚守



本片故事根据第五届全国道德模范“诚实守信类”
提名奖获得者连于妹事迹改编



烛光里的背影

2016年9月26日倾情上映

出品单位：泉州市委文明办 泉港区委文明办 东南网
摄制单位：东南网泉州站

微电影《烛光里的背影》以泉港区第五届全国道德模范提名奖获得者连于妹为原型，讲述了女主人公受邻居临终所托，在近50年时间里独自抚养其智障儿子。从青年到中年再到老年，女主人公倾注大量心血，不离不弃，信守半世纪前的诺言，诠释了一位平凡弱女子不求回报的付出和真善美的人间大爱的故事。

二、参与志愿服务活动

- * 志愿服务的精神是奉献、友爱、互助、进步。其中，奉献精神是精髓。
- * 志愿服务已经成为大学生参与社会实践、成长成才的重要舞台，成为大学生关爱他人、传播青春正能量的重要途径。当前，大学生志愿服务活动已经遍及农村扶贫开发、城市社区建设、环境保护、大型活动、抢险救灾、社会公益等领域。

- * 一是在国际国内大型活动中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在救灾一线不畏艰险、奋力救援，在贫穷落后地区帮扶、支教，带头把志愿服务活动做进基层、做进社区、做进家庭，这都是大学生关爱社会、奉献爱心的重要表现。
- * 二是帮助弱势群体。大学生应在志愿服务活动中多关注空巢老人、留守儿童、困难职工、农民工及其子女、残疾人等社会弱势群体，注重向他们送温暖、献爱心。
- * 三是做力所能及的事。大学生投身志愿服务活动，应注重结合自身的能力、专业、特长在实践中长知识、强本领、增才干，特别要积极参与教育、科技、文化、卫生等帮扶行动，多参与城乡清洁、绿色出行、低碳环保、美化家园等活动。

三、引领社会风尚

* 知荣辱。以热爱祖国为荣，以危害祖国为耻；以服务人民为荣，以背离人民为耻；以崇尚科学为荣，以愚昧无知为耻；以辛勤劳动为荣，以好逸恶劳为耻；以团结互助为荣，以损人利己为耻；以诚实守信为荣，以见利忘义为耻；以遵纪守法为荣，以违法乱纪为耻；以艰苦奋斗为荣，以骄奢淫逸为耻。

* 讲正气。在日常生活中就要洁身自好、严于律己，自觉远离低级趣味；积极维护社会公共秩序，抵制歪风邪气，敢于伸张正义、见义勇为，坚决同践踏社会道德风尚的一切行为作斗争。

* 作奉献。

* 促和谐。促和谐就是要促进自我身心的和谐、个人与他人的和谐、个人与社会的和谐、人与自然的和谐等。

专题十三：

我国社会主义法律的本质和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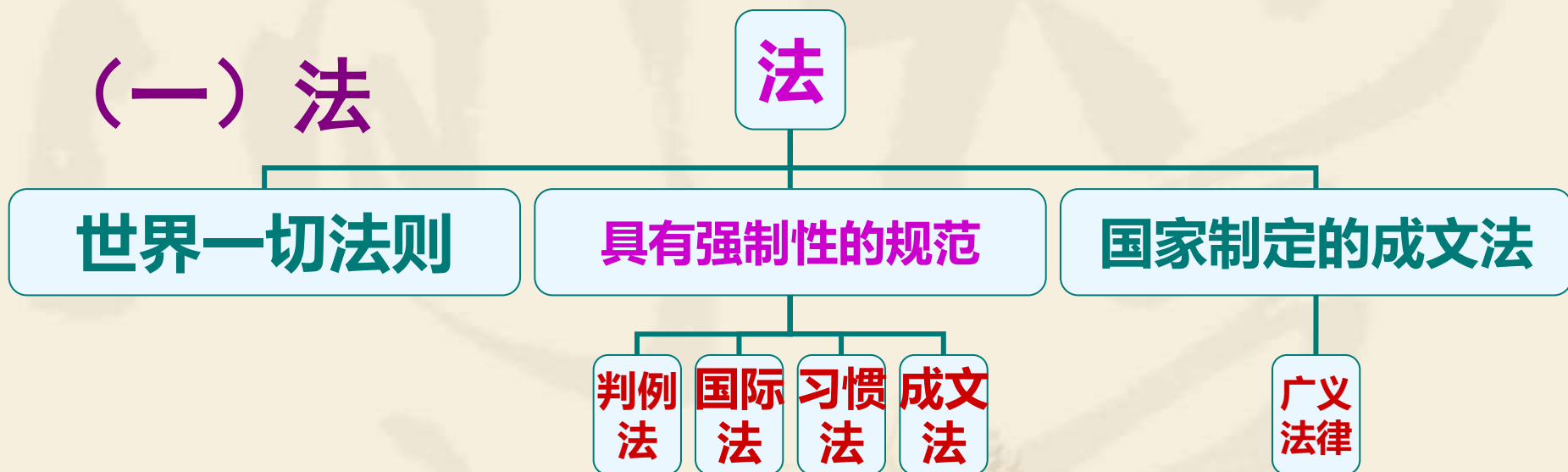
- 一、我国社会主义法律的本质**
- 二、我国社会主义法律的作用**
- 三、我国社会主义法律的运行**

一、我国社会主义法律的本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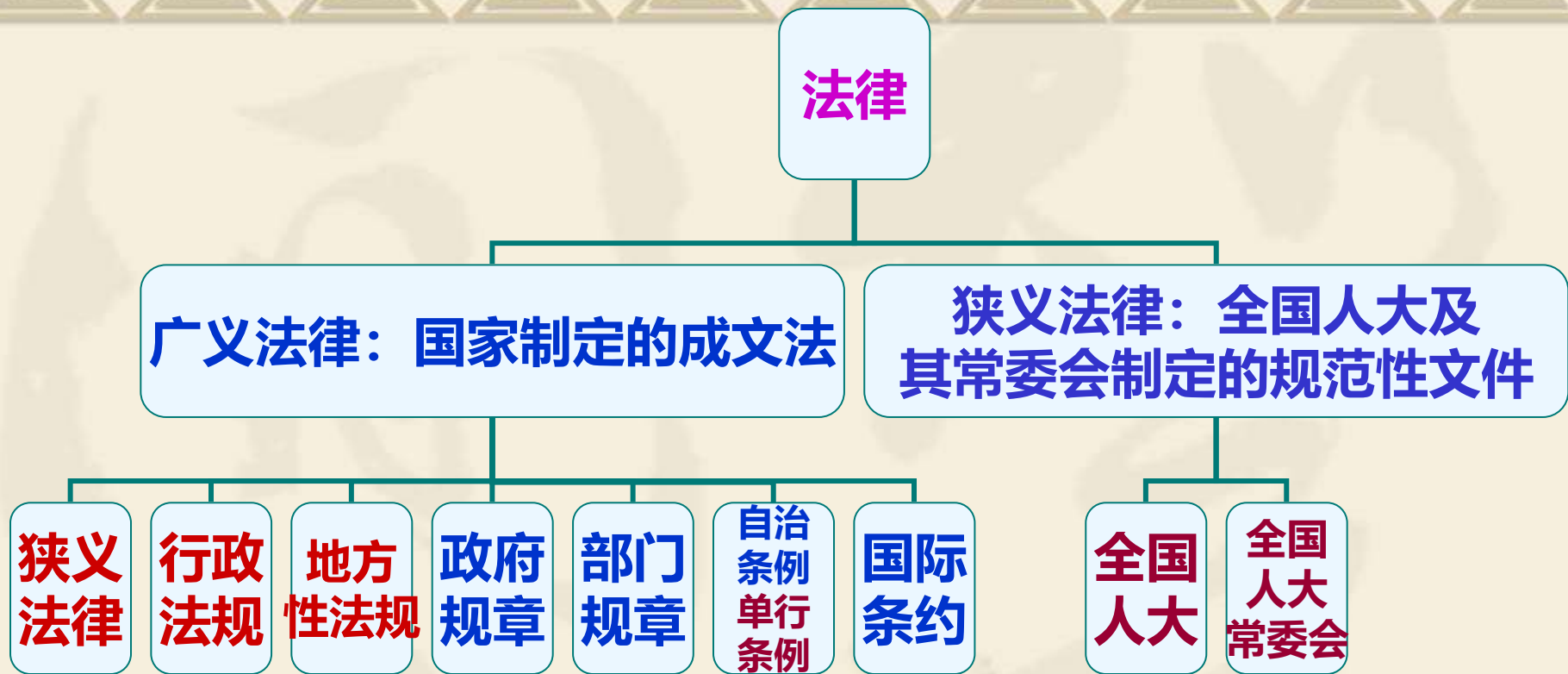
(一) 法律的概念

- * 法律是由国家制定或认可并以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的，反映由特定社会物质生活条件所决定的统治阶级意志的规范体系。
- * 法律是由国家创制和实施的行为规范
- * 法律是由一定的社会物质条件决定的
- * 法律是统治阶级意志的体现

(一) 法



(二) 法律:有广义和狭义之分, 广义在我国指国家制定的一切规范性文件, 而狭义特指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的规范性文件。



(三) 法学 是关于法的一门社会科学。

(二) 法律的历史发展

*** 奴隶制法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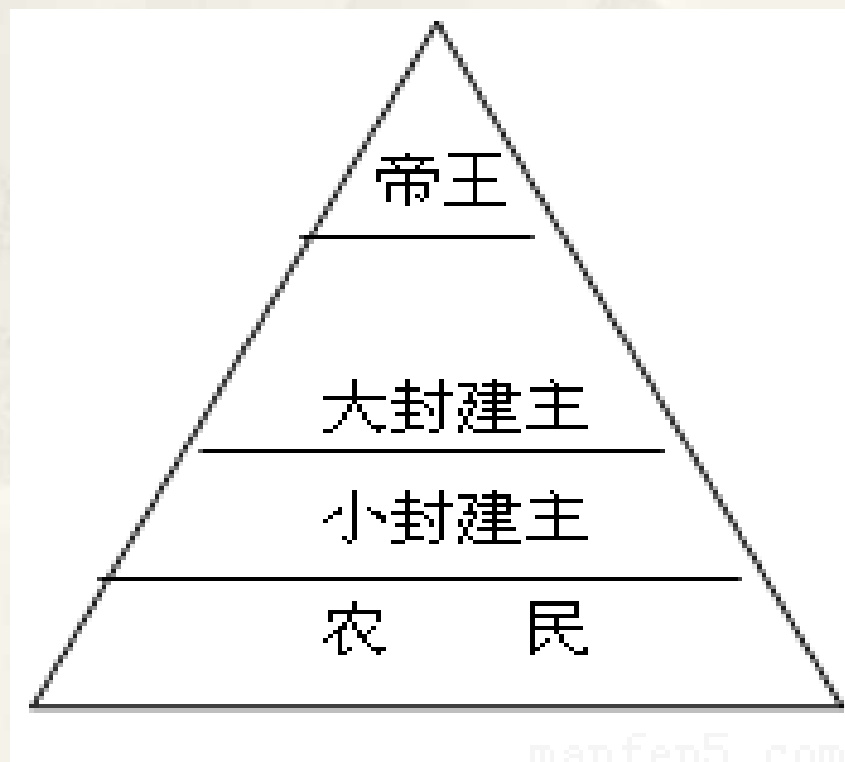
- * 具有明显的原始习惯残留痕迹；（神明证据）**
- * 否认奴隶的法律人格；**
- * 存在严格的等级划分；**
- * 刑罚方式极其残酷。**



到了商代，古籍中关于死刑执行方式的记载便详实起来。除了斩首外，还记录了“醢（音：hai，第三声）”、“脯”、“炮烙”、“磔（音：zhe，第二声）”、“辜”、“焚”、“剖心”、“剔”、“剝（音：ku，第一声）”、“殄”诸多执行方式。其中“醢”为把人剁成肉酱；“脯”把人制成肉干；“炮烙”即把人捆绑在烧红的铜柱上烫死；“磔”为处死后碎尸；“辜”为肢解；“剔”为肉骨分离；“剝”为剖腹；“殄”为族诛。

* 封建制法律

- * 确立农民对封建地主的人身依附关系;
- * 实行封建等级制度;
- * 维护专制皇权;
- * 四是刑罚严酷。



到了宋朝，我国死刑开始反向发展，由轻入重。宋代引入了“凌迟”的死刑方式，即活剐，这可以说是我国古代最残酷的死刑方式，受刑人要在活着的时候忍受数百刀割肉之苦。

到了明朝，死刑方式迎来了一轮大爆发，可堪称达到了“艺术”的地步。除了

“斩”、“绞”、“凌迟”外，还开创性的发明了“剥皮”、“抽肠”等方式。不过由于过于残酷，在明朝中后期，开始相继废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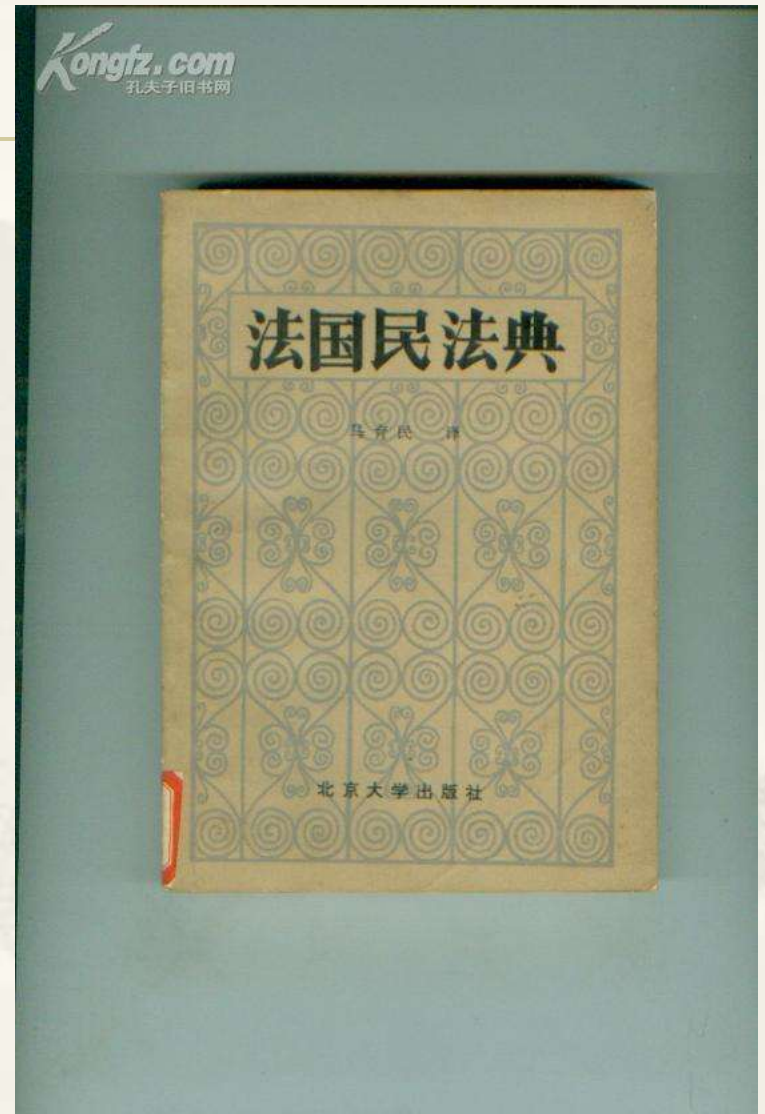
凌迟也称陵迟，即民间所说的“千刀万剐”。凌迟刑最早出现在五代时期，正式定为刑名是在辽，此后，金、元、明、清都规定为法定刑，是最残忍的一种死刑。共需要用3357刀，并且要在最后一刀，也就是第3357刀，要将罪犯刺死，才能凌迟成功。



资本主义法律

与资本主义私有制相适应的私有财产神圣不可侵犯原则；

- * 与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契约自由原则；
- * 与资本主义民主政治相适应的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原则；
- * 与资产阶级人道主义相适应的人权保障原则。



* 社会主义法律

* 人类历史上以公有制为基础的新型法律制度。

(三) 我国社会主义法律的本质特征

- * 我国社会主义法律体现了党的主张和人民意志的统一。**
- * 我国社会主义法律既具有鲜明的阶级性，又具有广泛的人民性，体现了阶级性与人民性的统一。**
- * 我国社会主义法律具有较大的科学性和先进性**
- * 我国社会主义法律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重要保障**

二、我国社会主义法律的作用

(一) 法律的作用

(二) 我国法律的社会作用

(一) 法律的作用

- * 法律的作用是指法律对人们的行为和社会关系所产生的影响和效果。**
- * 法的规范作用**
- * 法的社会作用**

法的规范作用

- * 一，指引作用。这是指法律对个体行为的指引作用，包括确定的指引、有选择的指引。确定指引一般是规定义务的规范所具有的作用，有选择的指引一般是规定权利的规范所具有的作用。
- * 二，评价作用。这是法作为尺度和标准对他人的行为的作用。
- * 三，预测作用。这是对当事人双方之间的行为的作用。
- * 四，强制作用。这是对违法犯罪者的行为的作用。
- * 五，教育作用。这是对一般人的行为的作用，包括正面教育和反面教育。

法的社会作用

- * 1.维护阶级统治方面的作用。主要表现在调整统治阶级和被统治阶级的关系，调整统治阶级和同盟者之间的关系，调整统治阶级内部之间的关系。
- * 2.维护社会公共利益，执行社会公共事务方面的作用。

(二) 我国法律的社会作用

* 对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的保障作用

宪法第十五条	：“国家在社会主义公有制基础上实行 计划经济 。国家通过经济计划的综合平衡和市场调节的辅助作用，保证国民经济按比例地协调发展。”“禁止任何组织或者个人扰乱社会经济秩序，破坏国家经济计划。”	：“国家 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国家加强经济立法，完善宏观调控。”“国家依法禁止任何组织或者个人扰乱社会经济秩序。”
宪法第十六条	“ 国营企业 在服从国家的统一领导和全面完成国家计划的前提下，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有经营管理的自主权。”“国营企业依照法律规定，通过职工代表大会和其他形式，实行民主管理。”	“ 国有 企业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有权自主经营。”“国有企业依照法律规定，通过职工代表大会和其他形式，实行民主管理。”

社会主义制度

根本制度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根本政治制度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

基本政治制度

基层群众自治制度

- * 《文物保护法》、《非物质文化遗产法》
- * 《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信息网络传播权保护条例》、《互联网等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管理办法》、《互联网出版管理暂行规定》、《互联网文化管理暂行规定》
- * 《出版管理条例》、《印刷业管理条例》、《音像制品管理条例》、《内部资料性出版物管理办法》、《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
- *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广播电视设施保护条例》、《电影管理条例》、《卫星电视广播地面设施管理规定》



* 社会事业主要包括教育事业、医疗卫生、劳动就业、社会保障、科技事业、文化事业、体育事业、社区建设、旅游事业、人口与计划生育等方面。

* **生态环境部**

* **生态文明和建设美丽中国写入宪法**



三、我国社会主义法律的运行

- * 法律的运行是一个从创制、实施到实现的过程。这个过程主要包括法律制定、法律执行、法律适用、法律遵守等环节。

- * 法律制定。国家创制法律规范的方式主要有两种：**
- * 一是国家机关在法定的职权范围内依照法律程序，制定、修改、废止规范性法律文件的活动；**
- * 二是国家机关赋予某些既存社会规范以法律效力，或者赋予先前的判例以法律效力的活动。**

- * **法律遵守。**法律遵守是指国家机关、社会组织和公民个人依照法律规定行使权力和权利以及履行职责和义务的活动。



* **法律执行。在广义上，法律执行是指国家机关及其公职人员，在国家和公共事务管理中依照法定职权和程序，贯彻和实施法律的活动。在狭义上，法律执行则是指国家行政机关执行法律的活动，也被称为行政执法。**



警情通报

2019年7月29日6时44分，淇县北阳镇枣生村村民宋某（女）与其女儿耿某骑电动车路过庞某的西瓜地时，宋某下地摘了八、九个西瓜，价值二十余元。当她与女儿骑电动自行车离开时，庞某追赶中拉拽电动车把，致使三人同时摔倒。耿某双膝盖擦伤，电动车车把摔坏。民警处警后进行了询问，因西瓜价值小，情节显著轻微，对宋某及其女儿的行为进行了批评教育。同时考虑到宋某及其女儿受伤，即进行了现场调解，庞某赔偿宋某伤情300元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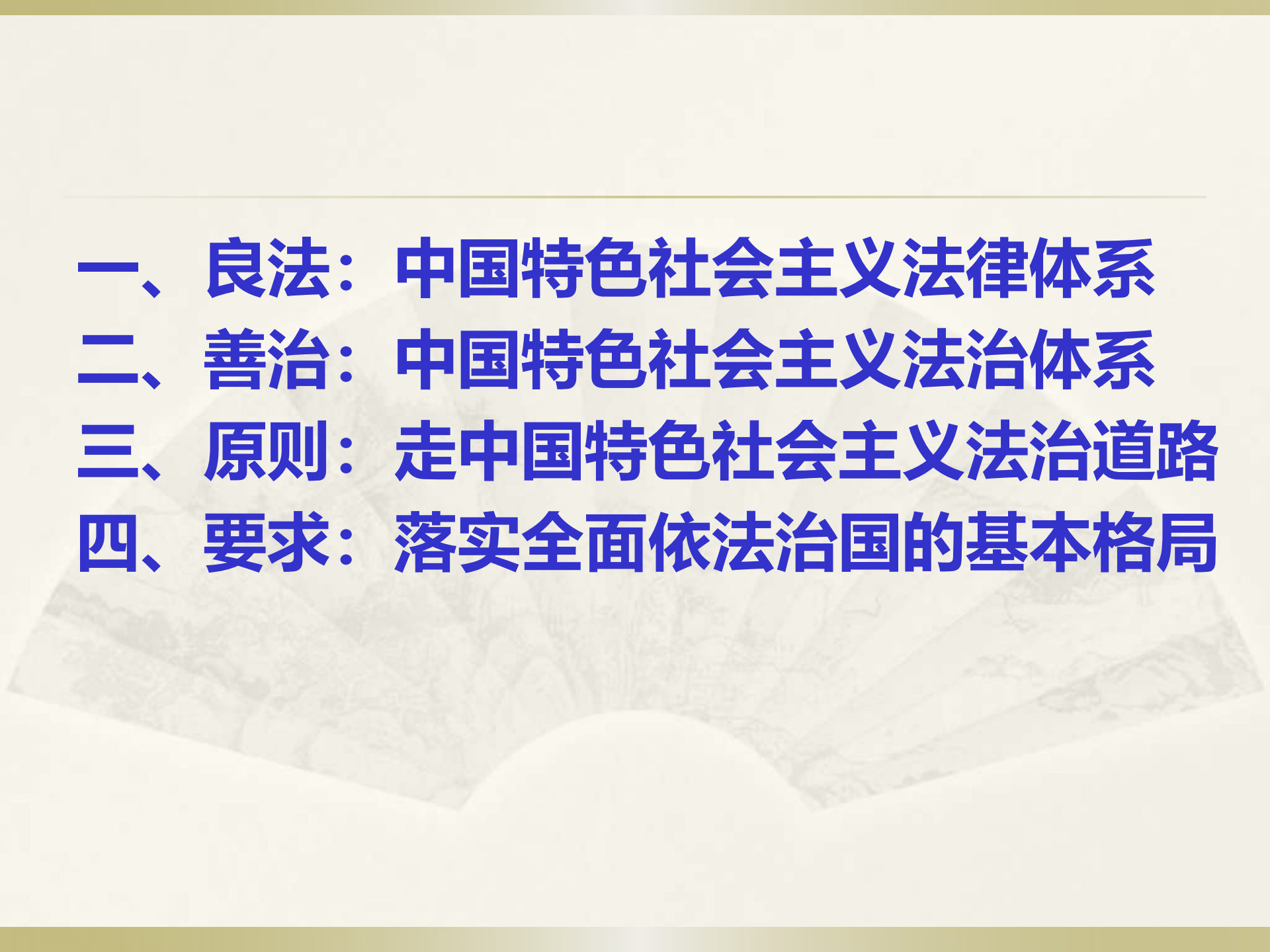
该事件经媒体报道后，我局高度重视，立即组织人员进行核查，在民警耐心教育训诫下，宋某及其女儿认识到自己的错误在先，主动退还了之前赔偿的300元，双方达成谅解。同时，派出所民警也帮助庞某采取了安全防范措施，设醒目标语提醒劝戒随意摘瓜行为。

淇县公安局
2019年8月2日

- * **法律适用。** 法律适用是指国家司法机关及其公职人员依照法定职权和程序适用法律处理案件的专门活动。在我国，司法机关是指国家审判机关和检察机关。



专题十四： 坚持全面依法治国

- 
-
- 一、良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
 - 二、善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
 - 三、原则：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 四、要求：落实全面依法治国的基本格局**

良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

宪法及其相关法

刑法

民法商法

经济法

行政法

社会法

诉讼与非诉讼程序法

中特法律体系的层次

```
graph TD; A[中特法律体系的层次] --> B[宪法]; A --> C[法律]; A --> D[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等规范性文件];
```

宪法

法律

**行政法规、地方性
法规等规范性文件**

* 宪法

* 组织法

* 我国制定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等法律

* 政府

* 法院

* 检察院

* 特别行政区

* 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

诉讼和非诉讼程序法

(一) 诉讼法

- * 刑事诉讼法
- * 民事诉讼法
- * 行政诉讼法

(二) 非诉讼程序法

- * 仲裁法
- * 人民调解法
- * 引渡法、海事诉讼特别程序法、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法等法律

善治：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

中特法治体系的内涵：所有支撑和影响中国法治运转的体系的总称。包括法律规范体系、法治实施体系、法治监督体系、法治保障体系和党内法规体系；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

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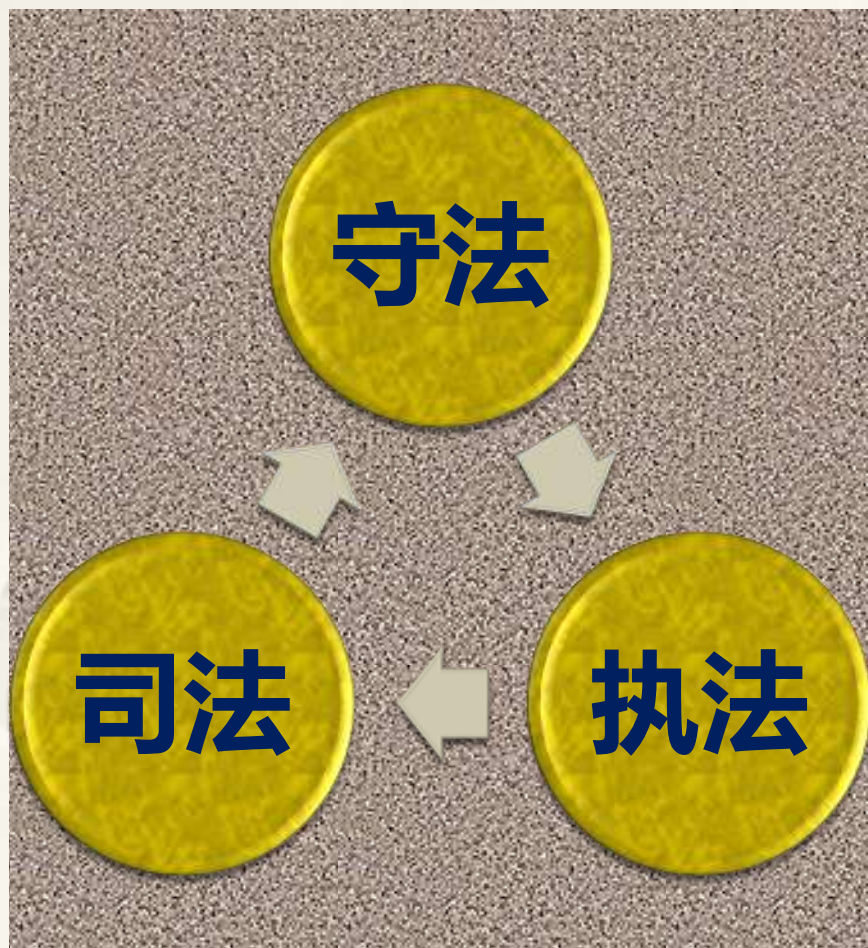
高效的法治实施体系

严密的法治监督体系

有力的法治保障体系

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

中特法治实施体系的现状及问题



* 严格执法问题

行政执法程序问题

- * 行政程序是指行政主体行使行政权力，作出行政行为所应遵循的方式、步骤、顺序和期间的总和

* 行政程序的价值

* 行政程序的基本原则

* 行政程序存在的问题

规范权力，实现法治政府

促进实体公正和程序公正

合理行政，提高效率

保障人权

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权及其滥用的问题

* 行政自由裁量权是指行政主体依据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权限，基于法律、法规及行政的目的和精神，针对具体的行政法律关系，自由选择而作出的公正而合理的行政决定的权力。

自由裁量权的表现

决定是否执行方面

行政处罚幅度和种类方面

行为方式方面

对事实性质认定方面

对情节轻重认定方面

做出具体行政行为时限方面

**中国传统法律文化
和法律意识影响**

**建国以来形成
的惯性思维**

**全民守
法问题**

**立法本身
存在的弊端**

**法律运行过程中
形成的负面影响**

严密的法治监督体系

民主
监督
人大
监督

监察
监督
行政
监督

司法
监督

舆论
监督

社会
监督

保障体系

组织保障（党的领导）

人才队伍保障

财力保障

体制保障

法治理念和法治文化

* 所谓党内法规体系，则是指构成党内法规的各个组成部分及其所呈现出的结构和样式。

党内法规分哪几类

1 党章

对党的性质和宗旨、路线和纲领、指导思想和奋斗目标、组织原则和组织机构、党员义务和权利以及党的纪律等作出根本规定。

2 准则

对全党政治生活、组织生活和全体党员行为作出基本规定。

3 条例

对党的某一领域重要关系或者某一方面重要工作作出全面规定。

4 规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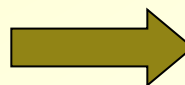
5 规定

对党的某一方面重要工作或者事项作出具体规定。

6 办法

7 细则

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中央各部门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制定的党内法规，称为规则、规定、办法、细则。



三、原则：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 (一) 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 (二) 坚持人民主体地位
- (三) 坚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 (四) 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
- (五) 坚持从中国实际出发

鉴于我们所居住的地球广袤无比，地球上各个地区的土地和民族性质各不相同，所有人不可能生活在同一类政体之下，因此，人类不得得不分成若干国家，以各自适用的法律相区别。人类若是共同采用一类政体，就只能是一个精疲力竭和日趋衰弱的实体，地球表面将成为一个毫无生气的地方。

-----孟德斯鸠《论法的精神》29页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凝练为“三个核心要义”、“五项基本原则”，即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贯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即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坚持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相结合，坚持从实际出发。

西方两大法系的形成、影响及近现代的发展变化

* (一) 西方两大法系的形成及影响。

1、大陆法系的形成。

以古罗马法为历史渊源——12、16世纪罗马法的复兴——19世纪形成——分为法国支系和德国支系

2、大陆法系的影响。



3、大陆法系的特征

在法律形式上，主要是成文性的法典

在法官的作用上，强调严格依法审判

在法律推理形式和方法上，采取演绎法

大陆法系一般采用法院系统的双轨制

在法律的历史渊源上，继承了
罗马法成文法典的传统

3、英美法系的形成及影响。

11世纪诺曼人入侵——建立王室法院——普通法——16世纪出现衡平法——18、19世纪完成了向资本主义的转变——扩张——成为主要法系

4、英美法系的特征。



* (二) 西方两大法系的区别及利弊。

1、法律思维方式的特点方面不同。

2、法律的渊源不同。

3、法律的分类方面不同。

4、司法组织与诉讼程序不同。

- * 在司法组织方面，大陆法系普通法院和行政法院并存，而英美法系不存在。

- * 在诉讼方面，大陆法系重实体而英美法系重程序。具体表现在陪审制的运用和诉讼模式方面。

5、法律教育和司法体制方面也有很多不同。

(一) 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 * 要把党的领导贯彻到依法治国全过程和各方面，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
- * 习近平指出：“我们讲依宪治国、依宪执政，不是要否定和放弃党的领导，而是强调党领导人民制定宪法和法律，党领导人民执行宪法和法律，党自身必须在宪法和法律范围内活动。”**
- * 具体体现在党领导立法、保证执法、支持司法、带头守法上。**

(二) 坚持人民主体地位

- *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的根本政治制度**
- * 协商民主保证了人民在日常政治生活中有广泛持续深入参与的权利。包括了政党协商、人大协商、政府协商、政协协商、人民团体协商、基层协商、社会组织协商，其中人民政协协商是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的重要渠道和专门协商机构。**
- * 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必须坚持法治建设为了人民、依靠人民、造福人民、保护人民**
- * 人民权益要靠法律保障，法律权威要靠人民维护。**

(三) 坚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 * 重要的意义**
- * 使人民在依法治国中的主体地位得到尊重和保障**
- * 它鲜明地反对法外特权、法外开恩**
- * 它鲜明地反对法律适用上的各种歧视**
- * 既充分享有法律规定的各项权利，又切实履行法律规定的各项义务**

(四) 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

- * 法安天下，德润人心**
- * 一是强化道德对法治的支撑作用。**
- * 二是把道德要求贯彻到法治建设中。良法善治**
- * 三是运用法治手段解决道德领域突出问题。**

(五) 坚持从中国实际出发

- * 坚持从实际出发，就是要突出法治道路的中国特色、实践特色、时代特色。**
- * 从我国实际出发，不等于关起门来搞法治。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必须学习借鉴世界上优秀的法治文明成果。**

四、要求：落实全面依法治国的基本格局

- * 科学立法
 - * 严格执法
 - * 公正司法
 - * 全民守法
- 

科学立法

- * 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完善立法项目征集和论证制度，健全立法机关主导、社会各方面有序参与立法的途径和方式，拓宽公民有序参与立法的途径。
- * 实现立法和改革决策相衔接，做到重大改革于法有据、立法主动适应改革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

严格执法

- * “天下之事，不难于立法，而难于法之必行。”
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法律的权威也在于实施。
- * 推行政府权力清单制度。
- * 健全依法决策机制
- * 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
- * 加大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
建立健全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推进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

公正司法

- * “理国要道，在于公平正直。” 公正是法治的生命线，是司法活动最高的价值追求。公正司法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要保证公正司法，提高司法公信力，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全民守法

- * “邦国虽有良法，要是人民不能全部遵循，仍然不能法治。” 法律的权威源自人民的内心拥护和真诚信仰。全民守法以增强全民法治观念，推进法治社会建设为目标。
- * 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
- * 要推进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深化基层组织和部门、行业依法治理，支持各类社会主体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发挥市民公约、乡规民约、行业规章、团体章程等社会规范在社会治理中的积极作用。

专题十五：培养社会主义法治思维

- 一、如何理解社会主义法治思维
- 二、为什么要培养社会主义法治思维
- 三、怎样培养法治思维

一、如何理解社会主义法治思维

(一) 法治思维的含义与特征

(二) 法治思维的基本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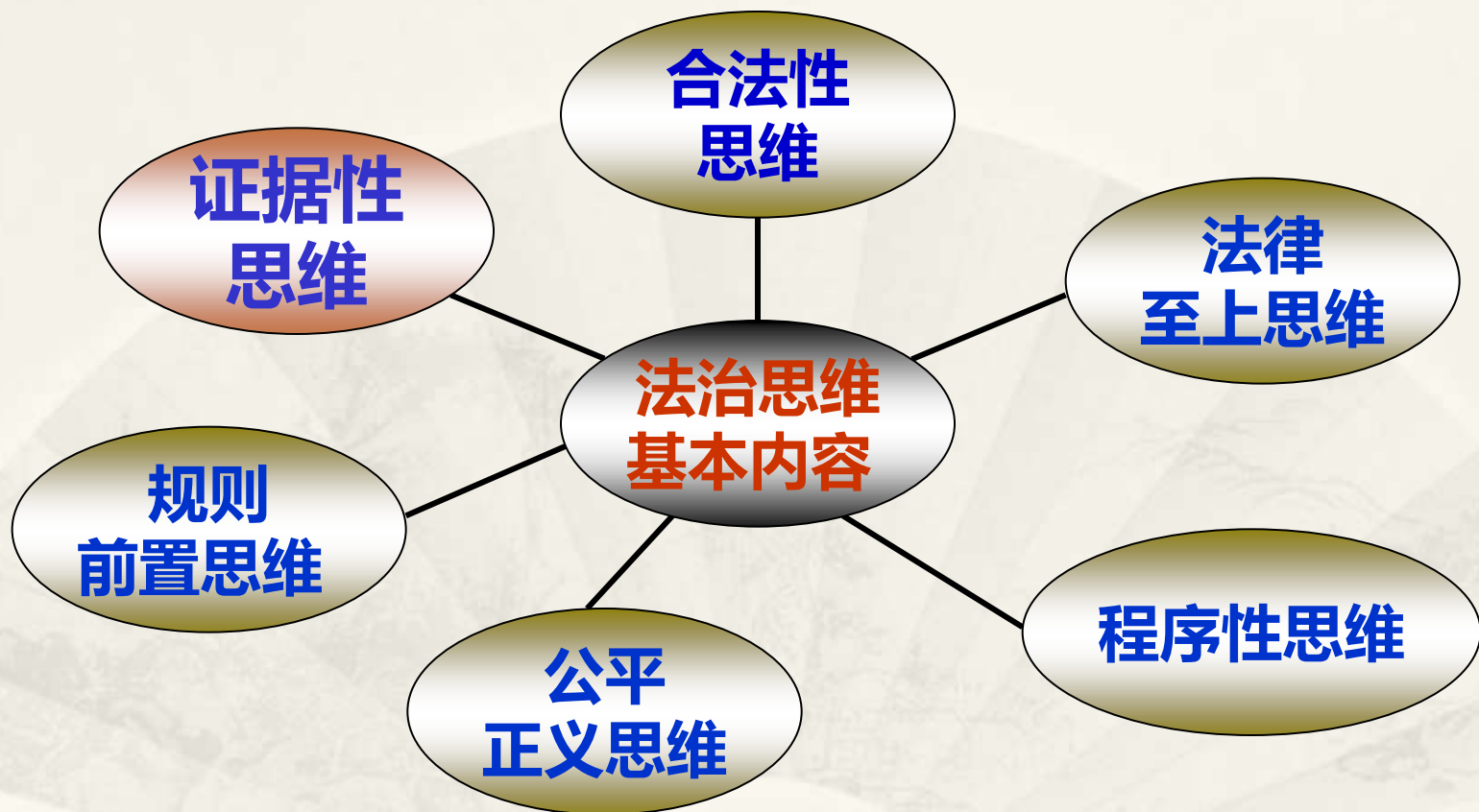
（一）法治思维的含义与特征

*** 法治思维是指一定主体基于对法治的信仰与尊崇，以法治理念为基础，运用法律规则、原则、价值和精神对相关问题分析、判断、综合、推理以致形成结论，作出决定的思维模式。**

- * 法治思维与人治思维的区别集中体现在四个方面：
- * 一是在依据上，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
- * 二是在方式上，坚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原则。
- * 三是在价值上，“公平正义，人权保障”的思维。
- * 四是在标准上，法治思维以法律为最高权威，强调“必须使民主制度化、法律化，使这种制度和法律不因领导人的改变而改变，不因领导人的看法和注意力的改变而改变”。

(二) 法治思维的基本内容





二、为什么要培养社会主义法治思维

- * **（一）特殊地位：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和接班人**
- * **（二）行为表现：一些学生存在社会主义法治思维方面的缺失。**
- * **（三）社会影响：有助于全社会形成尊重和维护法律权威的思维和行为方式。**

三、怎样培养法治思维

- * 学习法律知识
- * 掌握法律方法
- * 参与法律实践。一是参与立法讨论。二是依法行使监督权。三是旁听司法审判。
- * 养成守法习惯
- * 守住法律底线

加强宣传和培训 切实提升同学们对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的尊崇与信仰



“坚持把领导干部带头学法、模范守法作为树立法治意识的关键，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把宪法法律列入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内容，列为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社会主义学院必修课。” [决定5]

“明确要求要健全完善党委（党组）中心组学法制度，完善日常学法制度，要求各级党委（党组）书记作为学法用法第一责任人，带头讲法治课。同时要制定年度学法计划，对于学法计划的执行情况要定期检查、抽查，制定学法考勤制度，制定学法情况通报制度等。要求把宪法和法律列为党校、干部学院、行政学院、社会主义学院和其他一些培训机构的必修课，必须保证学习的课时和质量。”

专题十六：依法行使权利与履行义务

- 一、怎样理解法律权利与义务及二者的关系**
- 二、法律权利与法律义务的地位**
- 三、法律权利与法律义务的内容**
- 四、正确行使法律权利与履行法律义务**

一、怎样理解法律权利与义务及二者的关系

* (一) 法律权利与义务的含义

- * 法律权利是指反映一定的社会物质生活条件所制约的行为自由，是法律所允许的权利人为了满足自己的利益而采取的、由其他人的法律义务所保证的法律手段
- 法律义务是指反映一定的社会物质生活条件所制约的社会责任，是法律义务人应该按照权利人要求从事一定行为或不行为以满足权利人利益的法律手段。

沈阳一研究生因奖学金被捅伤 警方通报：三人被刑拘

现代快报消息，12月18日，沈阳大学研究生小张（化姓）在微博求助称，因评定奖学金引发矛盾，他于9月19日在校内遭同学持刀捅伤，腿部留下一道11cm的伤口。目前事情已过去三个月，警方和学校仍未对此事做出处理结果，他希望曝光此事，为自己讨个说法。12月18日下午，现代快报联系沈阳大学党委宣传部核实情况，一位工作人员表示，学校正在就此事召开会议，最迟在明早会发布通告。



(二) 法律权利与义务的特征

*** 法律权利的特征：**

- * 一是法律权利的内容、种类和实现程度受社会物质生活条件的制约。**
- * 二是法律权利的内容、分配和实现方式因社会制度和国家法律的不同而存在差异。**
- * 三是法律权利不仅由法律规定或认可，而且受法律维护或保障，具有不可侵犯性。**
- * 四是法律权利必须依法行使，不能不择手段地行使法律权利。**

*** 法律义务的四个特点：**

- * 第一，法律义务是历史的。**
- * 第二，法律义务源于现实需要。**
- * 第三，法律义务必须依法设定。**
- * 第四，法律义务可能发生变化。**

(三) 法律权利与法律义务的关系

- * 法律权利与法律义务的关系，就像一枚硬币的两面，不可分割，相互依存。**
- * 法律权利与法律义务平等，是现代法治的基本原则，是社会公平正义的重要方面。**
- * 在法律权利与法律义务相一致的情况下，一个人无论是行使权利还是履行义务，实际上都是对自己有利的。**

第五十三条 被撤销死亡宣告的人有权请求依照继承法取得其财产的民事主体返还财产。无法返还的，应当给予适当补偿。

利害关系人隐瞒真实情况，致使他人被宣告死亡取得其财产的，除应当返还财产外，还应当对由此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总则》

二、法律权利与法律义务的地位

（一）法律权利与法律义务及其关系是法律的核心问题

（二）权利与义务由法律规范明文规定并受法律保障

三、法律权利与法律义务的内容

* （一）基本权利与义务释义

- * 公民的基本权利泛指由宪法规定的公民享有的在权利体系中最为重要的一项权利。
- * 公民的基本义务是指由宪法规定的公民必须遵守和应尽的根本责任。

* (二) 基本权利与义务的特点

- * 广泛性
- * 平等性
- * 现实性
- * 一致性

(三) 宪法法律中公民基本权利与义务的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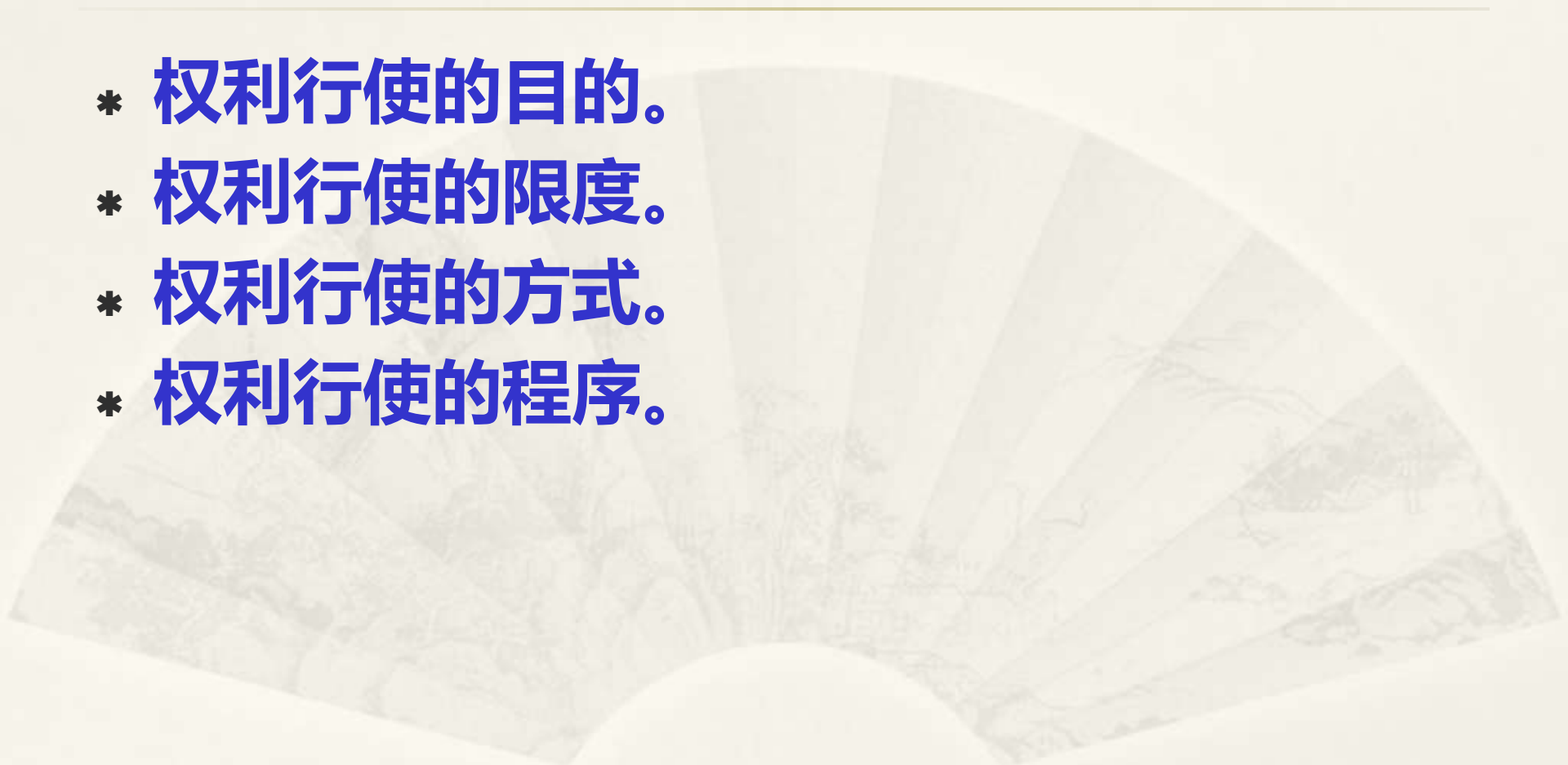
四、正确行使法律权利与履行法律义务

* （一）法律权利与义务都有明确的界限

2013年9月9日，本案被告洪振快在财经网公开发表《小学课本“狼牙山五壮士”有多处不实》一文。随后洪振快在《炎黄春秋》杂志2013年第11期上发表了《“狼牙山五壮士”的细节分歧》，对“狼牙山五壮士”事迹细节进行探究。在无充分证据的情况下，涉案文章多处作出似是而非的评价、推测乃至质疑。



(二) 行使法律权利的界限

- * 权利行使的目的。**
 - * 权利行使的限度。**
 - * 权利行使的方式。**
 - * 权利行使的程序。**
- 

(三) 违反法定义务应当承担的法律责任

- * 民事责任：民事责任主要是财产责任，也可以是以人身、行为、人格等为责任承担内容的非财产责任；民事责任主要是一方当事人对另一方的责任；民事责任主要是补偿性的。在法律允许的条件下，民事责任可由当事人协商解决。**
- * 行政责任：对行政违法者的制裁包括行政处罚和行政处分。**
- * 刑事责任：刑事处罚包括主刑和附加刑两部分。主刑包括管制、拘役、有期徒刑、无期徒刑和死刑；附加刑包括罚金、剥夺政治权利和没收财产。**